

承德县商务局 关于应急物资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为加强县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按照《承德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县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承县政监[2022]1号）文件要求，为扎实做好2021年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我局自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接到通知，局领导高度重视，组织相关科室对预算安排及资金拨付等情况进行了自查。

资金支出采取授权支付形式，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根据国家、省、市及我县有关管理规定，项目发生的每一笔费用，在报账时，经财务负责人及领导按职权进行审批后，交由县财政国库支付局审核支付，较好地保证了项目经费的合理使用。

2021年应急物资款，年初预算资金为21.8114万元，目前已全部拨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拨付预算项目经费。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数50分，得分50分）

数量指标：

①大衣800件、照明灯1145个和汽油、应急食品等：

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

质量指标：

①保障应急物资质量：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

时效指标：

①3 天扑灭明火：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

②72 小时火场看守：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

成本指标：

①调集物资费用：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数 30 分，得分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①及时扑灭大火：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

社会效益指标：

①物资及时到位：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

生态效益指标：

①防止火势蔓延：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①保障火灾没有蔓延：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数 10 分，得分 10 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 100%。

4. 全年执行数：（分数 10 分，得分 10 分）

执行率 100%

得分：100 分。

按照年初预算目标及年末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关于调

整森森草原防火指挥部组成人员和职责组建现场灭火技术指导专家组的通知》的要求，我局负责火灾的应急物资、食品调集。调集物资共折款 21.8114 万元，已全部拨付。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根据年初预算目标及年末目标完成情况，保证工作正常运行，对照资金使用的合理性，我局设定专项资金绩效指标清晰准确、全面完整、科学合理、项目的实施达到了预期目标，资金及时拨付企业，促进工作有效开展，达到了绩效考核评价标准要求。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在今后工作中我局将进一步完善制度、优化流程、强化整体观念、树立服务意识、切实保证专项资金预算安排及分配拨付及时、准确、合法合理。

